四、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说明: (1) 需提供本单位 2024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基本户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 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1) 2024年度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

編制单位、新野金鼎商多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1日 至 2024年12月31日 単位:元	小野金沙	利润表		M.D
一、营业收入 1 31,673,165.46 3,176,532.14 減: 营业成本 2 31,562,465.41 2,541,225.71 税金及附加 3 0.0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1.	编制单位: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元
議: 营业成本				
税金及附加				
其中: 消费稅				
营业税 5 0.00 0.00 1.00 1.00 1.00 1.00 1.00 1.				
通信報: 10	其中: 消费税			
一方				
土地増値税				
放電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 9				
教育費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				
報告費用		9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42,153.21 31,765.33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研究费用 18 0.00 0.00 財务费用 18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957.65 555,894.10 加: 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8 0.00 0.00 无规划编金 29 0.00 0.00 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无净入: 受理人: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	10		
「告表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42,153.21 31,765.33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957.65 555,894.10 加: 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元、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现 19 0.00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7 0.00 0.00 更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销售费用	11	68, 546. 84	47, 647. 00
管理费用 14 42,153.21 31,765.33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957.65 555,894.10 加: 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8 0.00 0.00 无、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受办人: 受理总额积(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受力人: 受力人: 受理人税务利关: 受理人税务利关: 受理人税务利关: 经办人证件专组: 受理人部(净亏损以"-"号项的、金融"会别,在第2、专业的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957.65 555,894.10 加: 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7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业务招待費	管理费用	14	42, 153. 21	31, 765. 33
研究費用 17 0.00 0.00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財务費用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957.65 555,894.10 加: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受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经办人: 受理人: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上期: 代理机构: 受理日期: (22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957.65 555,894.10 加: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受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经办人: 受理人: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上期: 代理机构: 受理日期: (22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加: 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21	864, 957. 65	555, 894. 1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減: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受理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使用用: 受理日期:		22	0.00	0.00
減: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C理日期: C理日期:		23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24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的人证件号码: 代理机构: 受理日期: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受理日期:		26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損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減: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浄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经办人证件类型: 经办人证件号码: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理人税务机关: 使用人税务机关: 使用人税格格别的证券机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的的证券和税格格别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税格格的证券和格格的证券和格格的证券和格的证券和格格的证券和格的证券和格的证券和格		27	0.00	0.00
税收滯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滅: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957.65 555,894.10 减: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29	0.00	0.00
減: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30	864, 957. 65	555, 894. 1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957.65 555,894.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31	0.00	0.0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32	864, 957. 65	555, 894. 10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l.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受理人税务机关:	
代理机构:				
	The state of the s			
IA-TABLA-NA I → ← I I-I /A I A. A.				a a
申报日期:				

利润表

编制单位: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2	024年01月	101日 至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3, 673, 165. 46	3, 176, 532. 14
减: 营业成本	2	3, 562, 465. 41	2, 541, 225. 71
税金及附加	3	0.00	0.00
其中: 消费税	4	0.00	0.00
营业税	5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0.00	0.00
资源税	7	0.00	0.00
土地增值税	8	0.00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	9	0.00	0.00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	10	0.00	0.00
销售费用	11	68, 546. 84	47, 647. 00
其中: 商品维修费	12	0.00	0.00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0.00	0.00
管理费用	14	42, 153. 21	31, 765. 33
其中: 开办费	15	0.00	0.00
业务招待费	16	0.00	0.00
研究费用	17	0.00	0.00
财务费用	18	0.00	0.00
其中: 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0.00	0.0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864, 957. 65	555, 894. 10
加:营业外收入	22	0.00	0.00
其中: 政府补助	23	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24	0.00	0.00
其中: 坏账损失	25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0.00	0.00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0.00	0.00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0.00	0.00
税收滞纳金	29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864, 957. 65	555, 894. 10
减: 所得税费用	31	0.00	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864, 957. 65	555, 894. 10
经办人:		受理人:	
经办人证件类型:		受理人税务机关:	
经办人证件号码:		受理日期:	
代理机构:			
代理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报日期:			5

(2) 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制度

(除非特别注明,以下币种为人民币,货币单位为元)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2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 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 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 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一) 会计期间

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 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 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 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 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 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 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 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 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 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 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 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 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 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 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 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 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 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 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

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十一)"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十一)、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 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 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 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一)**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 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 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 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 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 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 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 该损失。

(八)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 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 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 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 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 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 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 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 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 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 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 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 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 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 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 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 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 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 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 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 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 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 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 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 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 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 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 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 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 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 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 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 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 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九)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 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 (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 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 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 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 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 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

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 信用风险。

- 3.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 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 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 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 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企业

②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未来12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应收第三方的款项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至2年	10
2至3年	20
3至4年	30
4至5年	50
5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 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应收其他款项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5	
1至2年	10	
2至3年	20	

3至4年	30
4至5年	50
5年以上	100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 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 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经营过程中耗用的物料等,主要包括:物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在取得主要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等时,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 括采购成本等。主要原材料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和包装 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入成本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可 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为生产用而持有的材料,当材料的价格 下降,使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对于消耗性生物资 产,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 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 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期末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 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定期对存货进行盘点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 失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分期转销法摊销。

(十一) 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 政策详见附注四、(八)"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

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 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 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 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 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 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 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 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 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 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 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 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 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 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 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 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 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 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 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 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 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 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 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 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五)、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 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 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 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 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 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 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 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 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 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 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 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 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目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二)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 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 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 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 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 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6	5%	15.83%
其他	3-10	5%	9.5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 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 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 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 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三)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 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 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己计提的减值 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 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 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 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 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 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 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 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十六)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 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 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报告期内,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一项并非设定提存计划的退休计划。设定受益计划一般会确定职工在退休时可收取的退休福利金额,通常根据年龄、服务年限和员工个人职务等级等一个或多个因素而定。设定受益债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利用预期累计福利法计算。设定受益债务的现值利用将用以支付福利的货币为单位计值且到期与有关的退休负债的条款相近似的高质量的公司债券的利率,将预计的未来现金流出金额折现计算得出。根据经验而调整的精算利得和损失以及精算假设的变动,在产生期间内于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中确认。过往服务成本在发生时确认为收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 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 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 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 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 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 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十七)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 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 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 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 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

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 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八)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 联系的继续管理权, 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确认 营业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具体如下:

贸易类: 客户在公司指定地点提货后即视为客户完全认可所交付货物的质量合格,公司确认销售收入。

其他类:公司于交付货物时确认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 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根据实际情况选用下列方法确定:

- (1) 已完工作的测量;
- (2)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 (3)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按照从接受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 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 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 所得税核算方法

公司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 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暂时性差异与适用所得税税率计算的结果,确认递延所得税 负债、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 易或事项相关的,其所得税影响减少所有者权益。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递延所得税以预期于相关资产实现或相关负债清偿 当期所使用的所得税率计算。

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投资等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除外:一是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二是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二十)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部门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 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 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 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 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
- 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 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 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 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 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 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 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 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 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 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 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 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 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 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 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消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 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 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 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 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根据财政部文件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编制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后的财务报表。

2. 会计估计变更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二十三)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 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 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 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 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 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 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 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 现值。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 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 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 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四、税项

税费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标准
曾值税	应税收入	13%, 9%, 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消费税	应税收入	5%
印花税	合同记载金额	0.1%, 0.03%, 0.05%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

致 新野县公安局 (采购人名称):

我方承诺参加<u>新野县公安局 2025 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项目(</u>项目名称) 经营活动中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方保证上述内容真实, 若发现有虚假情况,愿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 **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

致 新野县公安局 (采购人名称):

我方承诺参加<u>新野县公安局 2025 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项目(</u>项目名称) 经营活动中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我方保证上述内容真 实,若发现有虚假情况,愿接受相关处罚。

特此承诺。

供应商 (盖章): 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No. 341135250900005378

纳税人识别号 914	11329076840989×		纳税人名称 新野金鼎	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136250700030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县城、镇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90.10
341136250700030871	增值税	商业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1,121.39
341136250700030871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36.04
341136250700030871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54.06
341136250700030871	增值税	生活服务	2025-04-01 至 2025-06-30	2025-07-07	2,482.9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仟柒佰捌拾品	津元肆角玖分			¥3,784.49
(盖章	深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各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7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		(科、分局):

电子缴纳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10月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076840989X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汉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新野金皇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新野县支行		
別な人士や				银行账户	4100151431005020411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1362504000252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条纳)	2025-04-01	2025-04-30	62.37	2025-05-20 08:36:29	
44113625040002523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26. 73	2025-05-20 08:36:29	
44113625040002523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4-01	2025-04-30	115.83	2025-05-20 08:36:29	
441136250400025231	全业和工基本非老保险 费	取工基本非老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1425.60	2025-05-20 08:36:29	
441136250400025231	全业积工基本养老保险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 人缴纳)	2025-04-01	2025-04-30	712.80	2025-05-20 08:36:29	
合计金额	贰仟肆佰零陆元零陆分			¥2406.06			
本繳款先证仅作 录核对一致方有效。自 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	子章)						

电子缴纳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10月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076840989X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汉城税务分局			
A 1 82 44	Brain Black Children Co.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新野县支行 41001514310050204111		
纳税人全称	अग्री थ	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系统税票号	税(贵)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期]	各件
44113625050005238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62.37	2025-06-13 08:19:42	
441136250500052381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数纳)	2025-05-01	2025-05-31	26.73	2025-06-13 08:19:42	
44113625050005238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 05 01	2025 05 31	115.83	2025 06 13 08:19:42	
441136250500052381	全事班」基本容景保险	职工基本界表保险(单 位缴纳)	2025-05-01	2025-05-31	1425.60	2025-06-13 08:19:42	
441136250500052381	全量和工艺术并必保险 费	和工艺术系老架段(个 人缴纳)	2025 05 01	2025 06 31	712.80	2025 06 13 08:19:42	
合计金额	或仟帥佰零陆元零陆分			Y 2406, 06			
A-MA-M-14-10-10-10	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	11. 6E 日 11 - 在報告を紹介す	(4) 株式 (4) シャーアナ (6)	Z 前 由 子形粉织			

电子缴纳凭证

打印日期: 2025年10月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1329076840989X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新野县税务局汉城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新野金船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新野县支行		
				银行账户		41001514310050204111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屬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113625030008653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激纳)	2025 03 01	2025 03 31	62, 37	2025-04-16-09:42:36	
14113625030008653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激转)	2025-03-01	2025-03-31	26.73	2025-04-16 09:42:36	
441136250300086532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5-03-01	2025-03-31	115. B3	2025-04-16 09:42:36	
441136250300086532	企业型工基本异老保险 费	駅工基本売老製除 < 年 位後請)	2025-03-01	2025-03-31	1425.60	2025-04-16 09:42:36	
441136250300086532	全在東工基本非老保險。	取工基本の必要除(个 人級(ค)	2025-03-01	2025-03-31	712.80	2025-04-16 09:42:36	
合计企额				¥2406.06			
本敬武先证仅作 录核对一致方有效。 6 多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	4税人如南汇总开具正	· · · · · · · · · · · · · · · · ·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声明函

张小玲(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代表**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 司 (公司全称)向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郑重声明如下:

我公司近三年来的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 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供应商 (盖章): 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6.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包含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 人, 格式自拟)

致 新野县公安局 (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u>新野县公安局 2025 年度餐厅劳务费采购项目</u>项目前包含企业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91411329076840989X)、法定代表人<u>张小玲(412931197207010083)</u>、委托代理人<u>张小玲(412931197207010083)</u>等近3年来不存在行贿情况,我公司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特此承诺。

供应商(盖章):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5 日

7.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2025/10/12 11:3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HIRE	.5020505 02.5
郭茜茜	4104821995****3836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安徽江淮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5371204-1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1

查询条件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1329076840989X 新野金鼎商务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2025/10/12 11:33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 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 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服。

-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各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 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 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 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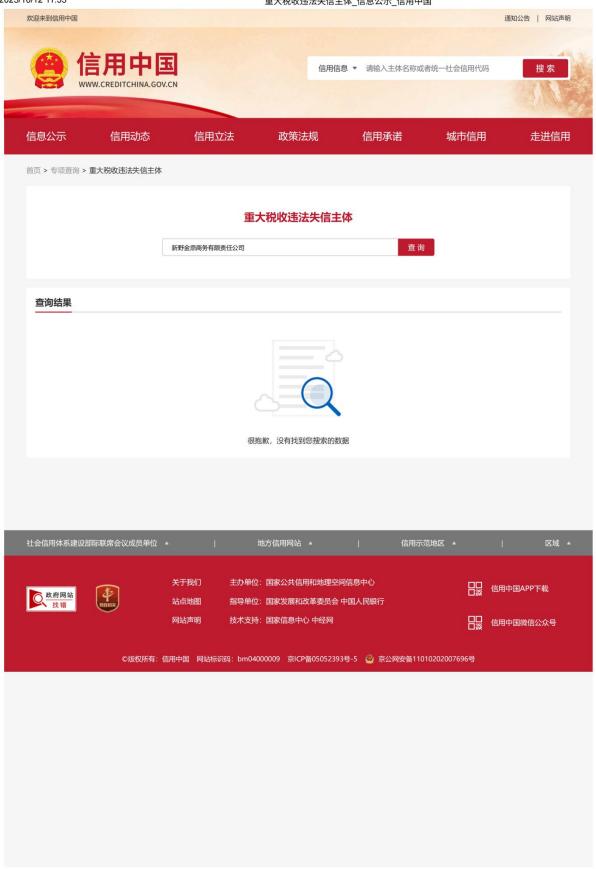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 (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 (二)在星级以上 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 (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 (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 (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 (六)旅游、度假; (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 (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 (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 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 力. 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 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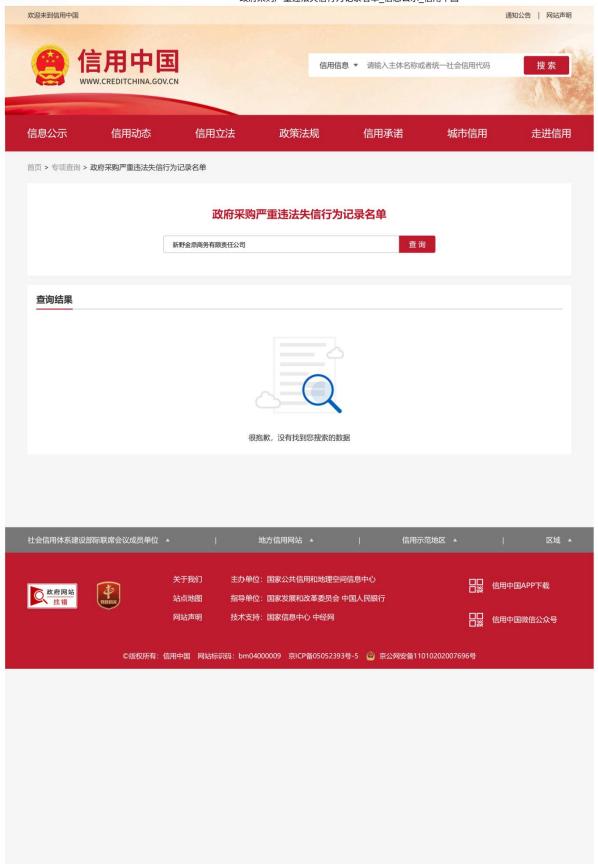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鄶編: 100745 总机: 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zhuanxiangchaxu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www.ccgp.gov.cn/search/cr/ 1/1